



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博士后（境）外交流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2026-01-29

博管办〔2026〕2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，上海市人才工作局，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，国务院有关部委、直属机构干部人事部门，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军官局，各博士后设站单位：

为推动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博士后制度体系，加强博士后（境）外学术交流与合作，2026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将继续实施香江学者计划、澳门青年学者计划、香江学者计划（湾区项目）、澳门青年学者计划（湾区项目）、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和博士后（境）外学术交流项目。为做好项目申报工作，我们编制了《2026年博士后（境）外交流项目申报指南》（见附件），包括上述项目的主要内容、申请条件、遴选程序及有关要求等。

请各级博士后工作管理部门按照《申报指南》要求，精心组织做好项目申报推荐工作。各博士后设站单位要结合实际，积极开展项目宣讲，吸引更多优秀博士、博士后申报参加。

博士后（境）外交流项目全部实行网上申报，申请材料不得含有涉密内容，无需报送纸质材料。各博士后设站单位要加强审核把关，认真审核申请材料，确保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以及与原件的一致性。如发现弄虚作假等行为，将严肃处理，取消申请人申报和获选资格，并暂停相关单位申报资格一年。

- 附件：1. 2026年博士后（境）外交流项目申报指南.pdf
2. 2026年度香江学者计划、香江学者计划（湾区项目）岗位信息.xlsx
3. 2026年度澳门青年学者计划、澳门青年学者计划（湾区项目）岗位信息.xlsx

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

2026年1月28日

相关链接

-- 相关政府网站 --

-- 博士后设站单位 --

-- 中国留学人员回国服务联盟单位 --



联系我们 | 加入收藏

版权所有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

备案许可证号：京ICP备13047039号 京公网安备11010102007181